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最終確定將載入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時間由 2015 年 10 月 30 日延後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或之前。

茲提述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15 年 10 月 5 日刊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二份修訂契據及回補要約的公佈（「該公佈」）及於 2015 年 10 月 23 日刊發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佈。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公佈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需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未行使可換股債券；(ii) 第二份修訂契據；(iii)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各自意見函件；及 (iv) 股東特別大會通知詳情的通函（「通函」）將於 2015 年 10 月 23 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最終確定將載入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由 2015 年 10 月 30 日延後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或之前。

誠如以上所述，該公佈所載之回補要約預期時間表可能需作出變化。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進一步公佈有關回補要約之修訂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鍾可瑩女士及王建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觀圻先生、曲哲先生、葛明先生、王巍先生及辛羅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安靜女士、陳義成先生及季詩傑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